

108 學年度 碩士在職專班 企業管理系(一般管理組) 課程標準

第一學年						第二學年						備註
上學期			下學期			上學期			下學期			
科目	學/時分/數	備註	科目	學/時分/數	備註	科目	學/時分/數	備註	科目	學/時分/數	備註	
研究方法	3/3	必修	人力資源管理	3/3	選修	品牌管理	3/3	選修	服務業管理	3/3	選修	1.本所應修最低畢業總學分共 36 學分 必修 3 學分 選修 27 學分 畢業論文 6 學分 2.研究生於一年級下學期結束前一個月內，選定指導教授，提交申請書備查。 3. 本系碩士班研究生在學期間至少須公開發表「專業期刊論文」或「研討會論文」一篇。
			財務管理	3/3	選修	顧客關係管理	3/3	選修	消費者行為	3/3	選修	
作業管理	3/3	選修	策略管理	3/3	選修	組織行為	3/3	選修	專案管理	3/3	選修	
行銷管理	3/3	選修				創業與創新管理	3/3	選修	經貿環境分析	3/3	選修	
經營管理研討	3/3	選修				管理個案分析	3/3	選修	質性研究方法	3/3	選修	
						多變量分析	3/3	選修				
必修共計	3/3		必修共計	0/0		必修共計	0/0		必修共計	0/0		



企業管理系主任 徐孝芳

系主任簽章：2019/4/16